

政府采购合同（合同编号）

项目名称：2024年江苏省标准体系建设专业技术服务(包10)

项目编号：JSZC-320000-YCZB-C2024-0022

甲方（买方）：江苏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乙方（卖方）：南京理工大学

甲、乙双方根据项目竞争性磋商的结果，签署本合同。

一、采购标的：

1、服务项目。根据《2024年江苏省标准体系建设工作方案》《标准体系建设工作规范（试行）》的要求，承担2024年标准体系研究工作。项目名称为：2024年江苏省标准体系建设专业技术服务（分包10）。

2、服务完成期限：自合同签订后4个月内完成。

二、合同价款：（大写）：壹拾玖万柒仟元（¥197000元）。

三、合同履行：本合同项下服务的提供参照《2024年江苏省标准体系建设工作方案》具体要求履行。

四、验收：甲方在合同履行期间，有权依照通知相关要求对乙方提供的相关服务或交付的工作成果进行验收。经验收不符合要求的，乙方应当按照甲方要求在指定的合理期限内进行整改和完善，直至符合通知要求的相关标准。逾期不予整改或经整改仍不能符合相关要求，或者导致合同目的无法实现，甲方有权依照法律程序解除合同，并追究乙方违约责任。

五、合同责任：

1、甲方应当为乙方履行合同提供必要的支持。

2、乙方保证其对为履行本合同交付的工作成果、使用的技术手段或提供的服务内容涉及的各方面均享有完全的法律权利或获得充分的授权。乙方因自身的权利瑕疵或侵权行为使得本合同履行侵犯任何第三方合法权益的，均由乙方承担相关责任。

3、乙方在履行合同中产生的一切非因甲方过错导致的损失，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4、违约责任。如甲方无故终止本合同，乙方有权终止业务且不退还服务费

用；如乙方无故终止履行本合同，所收费用应退还甲方。

六、履约保证金：无。

七、付款：合同签订生效后，甲方支付给乙方合同金额的 80%作为项目预付款。完成评估工作并通过验收后，甲方支付给乙方剩余 20%合同尾款。

八、保密条款：乙方不得将在履行本合同中知悉的甲方任何信息随意泄露、擅自使用。如违反本条款规定，甲方有权取消乙方承担相关项目的资格。

九、合同纠纷处理：本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纠纷，由甲乙双方协商处理，若协商不成，双方一致同意作如下 2 处理：

1、申请仲裁。选定仲裁机构为南京市仲裁委员会。（将建议取消仲裁条款，有纠纷直接在采购人所在地法院诉讼）

2、提起诉讼。约定由采购人所在地法院管辖。

十、合同生效：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一、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 1、合同通用条款和专用条款；
- 2、采购文件和乙方的响应文件；
- 3、成交通知书；
- 4、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必要文件。

上述合同文件内容互为补充，如有不明确，由甲方负责解释。

十二、合同备案

本合同一式五份，中文书写。甲方三份，乙方二份。

甲方：江苏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盖章）

地址：南京市草场门大街 107 号

法定（授权）代表人：

2024 年 5 月 27 日

乙方：南京理工大学（盖章）

地址：江苏省南京市玄武区
孝陵卫街道 200 号

法定（授权）代表人：

2024 年 4 月 30 日

开户银行：南京市工商银行军管支行

银行账号：4301017709001057330